

索引号:	11220000013544429K/2023-01621	分类:	委员提案;议案
发文机关:	吉林省科学技术厅	成文日期:	2023年05月04日
标题:	对省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第2023D7号民建省委会提案的答复		
发文字号:	吉科发人才【2023】71号	发布日期:	2023年05月23日

## 对省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第2023D7号民建省委会提案的答复

吉科发人才【2023】71号

民建省委会:

贵单位在省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促进我省科技企业孵化器高质量发展的建议》收悉,经认真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省科技厅高度重视科技企业孵化器高质量发展工作,以创新型省份建设为旗帜性抓手,多措并举,“加快科技企业孵化器服务方式创新”,努力拓展科技企业孵化器发展渠道,积极促进科技金融深度融合,支持科技企业孵化器加快发展。

### 一、关于“政府引导推进孵化器健康发展”的建议

《建议》提出,注重政府的支撑引领作用,加强宏观统筹,加强支持、引导和服务,整合投融资服务、项目推荐与申报、宣传与培训、信息与中介等服务。我省一直高度重视相关工作,近年来,省科技厅就引导科技企业孵化器健康发展也做了大量工作。

(一)强化政策引领,推动科技企业孵化器提质升级。一是2019年,发布《吉林省科技企业孵化器和众创空间认定管理办法》(吉科发人才[2019]220号),不断完善科技企业孵化器服务体系建设,丰富服务内容,创新服务模式,取得明显成效。二是2022年,制定《吉林省科技型中小微企业“破茧成蝶”专项行动方案》。建立企业+孵化器+金融机构+管理部门“四位一体”扶持培育体系,集聚创新资源要素,加紧织密科技型企业孵化政策网。推动各级管理部门协调联动、形成合力,将人、财、物、策、服向科技型企业全方位倾斜,促进科技型中小微企业“铺天盖地”,推动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加快“破茧”,主营产品拥有关键核心技术等“四科”企业标准,成长为科技创新的重要发源地,实现“成蝶”。每年将对10户左右孵化科技型中小微企业成效突出的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给予后补助支持。三是2022年,省科技厅、中共吉林省委组织部、省教育厅、省财政厅、省人社厅、中国科学院长春分院印发了《吉林省科技人才助力企业创新跃升三年行动方案》,每年从省内外高校科研院所选派科技人才入驻企业兼任2年“科创专员”,三年内拟解决企业

500 个左右技术难题，转化 500 项左右科技成果。积极搭建科技人员与企业成果供需链接平台，鼓励高校科研院所科技人员为企业提供技术支持，加速提升企业创新发展能力，推动科技成果加快转化为现实生产力。目前，第一批“科创专员”选派工作正在进行中，预计 5 月份选派 200 名左右科技人员到企业任“科创副总”。

（二）加强动态管理，促进科技孵化载体健康发展。一是每年组织参加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的考核评价工作。省科技厅组织参加 2021 年度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考核评价工作，其中优秀 5 家、良好 8 家、合格 10 家，在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考核评价中取得了较好的成绩，优良比例较往年有明显的提升。二是省科技厅每年组织开展省内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大学科技园进行考核评价工作。2021 年度，对吉林省 130 家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和大学科技园通过自我评价、专家评审、厅务会审议，确定 31 家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和大学科技园为优秀（A 类），55 家为良好（B 类），28 家为合格（C 类），9 家为不合格（D 类）。撤销 7 家已停止运营的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通过“奖优罚劣”，不断加强自身建设，提升服务能力，完善创新创业生态系统，促进我省科技企业孵化器持续健康发展。

（三）强化培训实效，提升从业人员综合能力。定期举办科技企业孵化器高级管理人员培训班。已分别在杭州、广州、成都、贵阳等双创孵化载体发展发达的城市成功举办。通过学习省外创新创业先进发展理念，借鉴优秀双创平台成功经验，不断提升科技企业孵化器高级管理人员的综合业务水平和管理能力。定期举办科技企业孵化器从业人员培训班。对双创从业人员进行培训，并颁发科技企业孵化器从业人员证书。通过培训提升从业人员的业务水平和服务能力，为科技企业孵化器提供更优质的服务。

## 二、关于“政府引导聚集优势孵化资源”的建议

（一）强化以申促建，促进科技企业孵化器资质升级。

截止到 2022 年底，我省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共有 133 家。其中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 67 家，含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 24 家；省级众创空间 58 家，含国家级众创空间 24 家，省级大学科技园 8 家，含国家级大学科技园 3 家。2022 年度，科技企业孵化器在孵企业 3702 个，在孵企业从业人员 54972 人，为在孵企业减免房租总额 6827.14 万元，知识产权授权数 2414 件，承担国家级科技项目 25 项，获得孵化基金投资在孵企业数量 182 个。省科技厅、各市（州）科技管理部门、高新区、高校院所、企业等多元化主体利用特色资源建设各类创新创业服务平台，扩大科技创业承载空间，构建以科技企业孵化器为核心载体的创新创业服务体系，为小微企业创业成长和个人创业提供低成本、便利化、全要素的综合服务。2022 年度，省科技厅共投入 545 万元，支持新认定、孵化能力突出的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高质量发展。近十年来，省科技厅投入 9000 万元左右，支持我省新认定及孵化能力突出的科技企业孵化器高质量发展。

(二) 强化人才队伍建设, 提升科技孵化载体服务能力。围绕我省支柱产业、优势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对科技人才的需求, 在省科技发展计划人才专项中设立了中青年科技创新创业卓越人才(团队)项目, 构建了青年科技人才、优秀青年科技人才、杰出青年科技人才梯次梯进衔接的青年科技人才培养体系。一是积极培育中青年、青年科技人才。2023年度, 投入2000多万元, 支持中青年科技创新创业卓越人才(团队)87项、投入850万元, 支持青年成长科技项目71项、投入600万元, 支持杰出青年科技人才10项、投入472万元, 支持优秀青年科技人才19项, 激励科技人才积极服务于经济社会发展。二是每年组织开展科技创业导师评聘工作。2022年, 经征集、审核、专家评审, 最终确定116名同志为2022年度吉林省科技创业导师。通过持续不断壮大我省科技创业导师队伍, 为科技型中小企业、创业者提供持续性、导向性、专业性、实践性的辅导服务, 整体提升我省科技企业孵化器运营水平。

### 三、关于“明确定位服务经济发展”的建议

我省是最早创建科技企业孵化机构的省份之一。通过模式创新行而不辍, 对接产业加速融通, 聚焦科技加速转化, 围绕汽车、光电子、卫星等具备比较优势的高新技术产业领域, 积极支持市场化运营的众创空间和专业孵化器建设, 孵化高科技企业。一是共连续举办了10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吉林赛区)地方赛, 累计吸引3753家企业报名参与, 共支持532个大赛获奖企业项目, 投入资金7635.6万元, 共向国家推荐173家企业和5个创业团队角逐全国行业总决赛, 其中共获得全国行业赛二等奖3个, 优秀奖28个, 累计争取国家奖励资金近800万元。集聚行业领域投资专家、创业导师等资源为企业提供智力支持, 吸引中国工商银行吉林省分行、中国银行吉林省分行、吉林银行和深圳湾科创、浙江裕智资本、杭州六和桥创投等省内外金融机构为企业提供投融资支持。10年来, 通过创赛训练营、投融资对接活动, 成果展示平台等多种形式活动, 培育出希达电子、海谱润斯、长春技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等一大批优秀科技型企业。二是整合产业链创新发展。例如积极支持吉林省光电子产业孵化器等专业型科技企业孵化器运营发展。吉林省光电子产业孵化器为代表的吉林省唯一一家科技部“创业苗圃-孵化器-加速器”科技创业全链条示范单位。2010年获批为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 并先后五次被认定为国家级A类科技企业孵化器。2022年度, 园区内在孵企业56家, 累计孵化企业150余家, 其中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3家, 吉林省专精特新企业4家, 长春市专精特新企业13家,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48家, 科技型中小企业占比高达90%以上, 2022年度园区企业销售收入超3.58亿元。光电子产业孵化器以全面带动企业高质量发展为目标, 打造“管家式服务模式”, 加强梯度培育体系建设, 促使企业加速成长壮大。依托长春光机所现有技术积累, 深化产业链布局, 围绕主流技术, 增强产业链互补性, 支持光电子产业孵化器全力打造长春光电信息新兴产业集群。

### 四、关于“健全科技金融发展模式”的建议

(一) 完善整合专项基金。一是2022年, 省政府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省级政府投资基金管理的意见》, 将现有省级政府投资基金整合为基础建设基金、创业引导基金、产业引导基金等三类基金, 其中创业引导基金主要投向处

于种子期、初创期的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适当兼顾处于成长期、成熟期的企业，支持创业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如我省优质科技企业孵化器具备一定的投资项目储备，母基金可按规定与孵化器联合设立子基金，共同助力我省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发展，加速科技成果转化落地。下一步，我们将继续关注我省科技企业孵化器发展，不断加强政府、孵化器与创业投资的紧密联系，为新时代吉林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二是2020年以来，省地方金融监管局联合省发改委、省工信厅、省科技厅等10余个部门建立了“金融援企服务机制”，形成横向跨部门、纵向到县区、内部设专班的全面提升融资服务质效工作体系。省地方金融监管局积极推动行业主管部门、金融机构、项目建设单位加强信息沟通交流和对接，推动“政银企”三方信息互联互通，确保重点项目和信贷资金的充分对接。2022年累计推荐企业（项目）4558个，共有507个企业（项目）获得634亿元信贷资金支持，其中，96户科技型企业及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获得102亿资金支持。

（二）强化科技企业信贷服务。2021年4月，省科技厅与吉林银行、中国银行吉林省分行先后签订了“助力科技企业实现高质量发展”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将科技金融服务企业上升为“一把手”工程，不断完善工作机制、丰富服务内容、创新服务模式，取得明显成效。截止到2022年底，吉林银行等累计为科技企业投放贷款167亿元，有力地促进了企业创新发展。一是加强信息共享，建立健全工作互动协同新机制。根据“协议”省科技厅和吉林银行、中国银行吉林省分行分别指定了工作责任部门和联系人，负责相关工作的落实和日常联络沟通。省科技厅不定期向银行提供科技企业融资需求信息，银行不定期向省科技厅提供银行优惠政策、科技金融新产品等业务信息，并经常性举办业务交流。目前，省科技厅累计向银行提供科技企业相关信息5312户（次），与银行联合举办各类活动8次，有效增强了为企业提供金融服务的能力。二是紧盯企业需求，持续研发科技金融专属新产品。根据“协议”和企业需求，省科技厅配合银行积极打造科技企业专属服务品牌，着力构建与科技企业经营特点及生命周期相适应的产品服务体系。如配合吉林银行先后研发了“科创金融，吉享未来”专享系列产品，以纯信用产品为主，下设“创客贷”“初创贷”“成长通”“吉翔通”“菁英贷”五个子系列产品，能够满足科技企业种子期、初创期、成长期、成熟期不同成长阶段的融资需求。同时，银行还开通了“绿色审批通道”，对科技企业实行额度优先、审批优先、投放优先，增强科技企业获得感，坚定企业创新发展的信心。

（三）引导社会资本对接“双创”。一是将是否具备投融资服务功能作为认定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的必要条件，引导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设立创业种子资金，为在孵企业提供投融资服务。目前，所有133户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全部设立了100万元—200万元不等的创业种子资金，有力地促进了科技创新创业。二是举办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吉林地区赛事），在全国范围内聘请风险投资机构负责人担任评委，提升我省科技型中小微企业获得投融资的机率。2019年以来，先后聘请了深圳“创投决”、杭州六和桥创投公司、上海裕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科慧创业投资基金等多个在国内具有一定影响力的风险投资机构负责人担任评委，通过项目评审，这些投资机构与长春中科长光时空光电技术有限公司、长春长光辰英生物科学仪器有限公司等多个参赛企业达成了投资意向，意向投资金额近2亿元，取得了

良好效果。三是与摆渡创新工场、创孵服务公司等科技企业孵化器和众创空间，定期举办科技金融路演活动，邀请省内创孵机构、投资机构投资人与项目负责人进行洽谈和交流，截至目前，先后有 66 个创业项目成功纳入投资机构投融资项目库。

## 五、关于“加强域外资源引入”的建议

（一）大力推动科技招商，全面增强科技引领支撑作用。近年来，省商务厅积极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部署要求，紧紧围绕“万千百”产业工程，搭平台、谋项目、强保障、促合作，一是营造招商生态环境。专门汇总省内科技招商的资金、人才、税收等方面政策，纳入全省投资促进政策集锦、机遇手册，积极服务各地引资、引才、引智、引技，谋划包装全省科技成果转化类重点项目，全力宣传推介。二是提升项目载体质量。全省有 115 家各级各类开发区，从 2021 年考核结果看，年度发明专利授权量达到 2448 个，同比增长 30.5%；高新技术企业数 1835 户，同比增长 37.6%，其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47.8%。三是加速科技产业集聚。2020 年以来，全省持续举办全球吉商大会、央企助力振兴、中国新电商大会、首届校友人才会议等一系列重大招商活动，接连赴苏沪浙、京津粤开展经贸交流，引进高新科技类项目 96 个，合同引资额 1263.24 亿元，到位资金 520.84 亿元。其中，奥迪一汽新能源、北京顺鑫高标准农田、远景能源智能装备等一批重大高新科技类项目加速落地，华为、中兴、长城、浪潮、科大讯飞等一批科创中心积极推进。

（二）加强与外省合作，激发科技企业孵化器发展活力。积极鼓励我省有条件的科技企业孵化器开展“飞地”模式，组织推荐浙大校友（长春）产业科技创新中心在我省开展飞地孵化，该中心是浙大控股集团与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共同建设的校地合作平台，负责东北地区浙大系资源整合和运作。目前，已服务科技型中小企业 140 余家，累计培育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53 家，获得有效知识产权 500 余项，解决就业 900 余人，累计毕业企业 23 家。该中心被国家科技部认定为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将有效地推动吉、浙两地人才、资本、技术等要素的双向流动和资源共享，开启创新创业新篇章。

下一步，省科技厅将着眼长远和全局，进一步加强科技孵化平台建设系统布局和功能整合。将在以往支持基础上，不断加大科技投入力度，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论述和景俊海书记的讲话精神，努力提升科技企业孵化器的集聚效应，加快形成高新技术产业集群，为科技自立自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平台支撑。

感谢您对我省科技企业孵化器的关心和支持，希望继续对我省科技企业孵化器高质量发展给予高度关注，与我厅建立经常性的联系，不断提出好的建议，为积极推进我省科技企业孵化器高质量发展做出贡献。

吉林省科学技术厅

2023年4月27日